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业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投资种类：拟开展的衍生品交易品种包括远期结售汇、货币及利率掉期等产品或上述产品的组合。

2.投资金额：拟开展的货币类衍生品交易业务总金额由不超过 40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增加至不超过 50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主要币种为美元、雷亚尔、人民币等。

3.审议程序：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1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业务额度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风险提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遵循稳健原则，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套期保值业务，但进行衍生品交易仍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履约风险等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前次审议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额度概述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2025 年 5 月 16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业务的议案》及附件《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可行性分析报告》，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根据实际情况与风险控制需要，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总额度不超过 40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自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期间有效，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不超过前述总量额度。有效期限内额度可以滚动使用。具体

内容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20)。

二、本次增加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业务额度的基本情况

(一) 本次增加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业务额度的目的

公司控股子公司隆平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隆平发展”)及其下属子公司主要业务位于境外,日常经营中使用外币结算,借款到期时需以当地货币结汇后偿还。为满足日常经营需要,更好地对冲汇率和利率波动风险,锁定交易成本,降低经营风险,隆平发展及其下属子公司拟在遵守国家政策法规的前提下,综合考虑持有外币借款和外币交易的规模以及未来外汇波动预测,不以投机为目的,基于严守保值原则,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

(二) 交易额度及期限

根据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与风险控制需要,拟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总额度从不超过 40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增加至不超过 50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自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期间有效,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不超过前述总量额度。有效期限内额度可以滚动使用。

(三) 交易方式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远期业务、掉期业务、互换业务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业务,严禁使用任何带有投机目的或性质的外汇衍生产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主要币种为美元、雷亚尔、人民币等。交易对手方为经营稳健、资信良好、具有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的银行等金融机构。

(四) 资金来源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资金来源为使用一定比例的银行授信额度或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预计动用的保证金和权利金比例根据与金融机构签订的协议内容确定。

(五) 授权事项

授权公司及子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前述原则，具体负责实施外汇衍生品交易相关事宜。

三、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1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业务额度的议案》及附件《关于增加外汇衍生品交易额度可行性分析报告》，同意拟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总额度从不超过 40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增加至不超过 50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自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期间有效，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不超过前述总量额度。有效期限内额度可以滚动使用。

四、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风险分析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遵循锁定汇率、利率风险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但外汇衍生品交易操作仍存在一定的风险：

（一）市场风险：外汇衍生品交易合约汇率、利率与到期日实际汇率、利率的差异将产生交易损益；在外汇衍生品的存续期内，每一会计期间将产生重估损益，至到期日重估损益的累计值等于交易损益。

（二）境外衍生品风险：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的境外地区为政治、经济和法律风险较小，且外汇市场发展较为成熟的地区，公司已充分评估结算便捷性、交易流动性和汇率波动性等因素。

（三）流动性风险：外汇衍生品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外汇资产、负债为依据，与实际外汇收支相匹配，以保证在交割时拥有足额资金供清算，或选择净额交割衍生品，以减少到期日现金流需求。

（四）履约风险：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存在合约到期无法履约造成违约而带来的风险。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对手均为具有合法资格、实力和资信较强的金融机构，履约风险较低。

（五）其他风险：在开展交易时，如交易合同条款不明确，将可能面临法律风险。

五、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准备工作和风险控制措施

（一）对于市场风险，采取措施如下：一是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明确外汇衍生

品交易遵循谨慎、稳健的风险管理原则，以保值为目的，不涉及投机套利；二是加强对外汇的研究分析，关注国际国内市场环境变化，结合市场变化适时调整操作策略；三是外汇合同签订后，及时跟踪市场做好动态管理，根据交易方案设定风险预警线。定期与交易对象核对交易情况，分析评估可能存在和发生的风险，及时采取应对措施。

（二）境外衍生品风险，近年来，我国政府一直在推动人民币汇率形成机制方面的改革，增强人民币汇率弹性，同时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的境外地为政治、经济和法律风险较小，且为外汇市场发展较为成熟的地区，必要时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将采取应急措施或调整交易策略。

（三）对于流动性风险，采取措施如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保值业务均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需求匹配，在决策时已合理规划资金计划，保证在交割时持有足额资金。

（四）对于履约风险，采取措施如下：一是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保值业务交易对方为具有合法资格、实力和资信较强的金融机构，履约风险较低；二是交易存续期内，密切跟踪交易对方经营情况，出现重大风险事件时及时采取应对措施。

（五）对于内控风险，采取措施如下：一是严格按照已审议额度进行交易，具体业务办理前应有公司有关授权人员的批准；二是建立了《金融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汇衍生品交易的授权范围、审批程序、操作要点、风险管理及信息披露作出了明确规定；三是通过公司内部管控部门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规范性、内控机制有效性等方面进行监督检查；四是密切关注衍生品公开市场价格或公允价值的变化，及时评估已交易衍生品的风险敞口变化情况，并向公司经营管理层报告，必要时采取应急措施或调整交易策略。

（六）对于其他风险，采取如下措施：一是与交易对方订立合同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二是由法律合规部门对外汇保值合同做合规审核。

六、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公允价值分析和会计核算原则

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以公允价值进行确认、计量，其公允价值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外汇衍生品业务进行相应核算和披露，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七、备查文件

- （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二）《关于增加外汇衍生品交易额度可行性分析报告》。

特此公告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三日